

聊城大学2025年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

聊城大学始终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学校美育工作重要论述的核心要义，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重点任务及分工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与要求，全面推进学校艺术教育工作科学、健康发展，切实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明德引领风尚，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艺术教育特点，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健全美育工作制度，优化高效的组织与运行机制

（一）聊城大学美育领导小组及美育中心

全面落实学校《聊城大学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聊大校发〔2021〕98号），形成学校领导负责、部门分工、全员协同参与的责任体系。在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任组长的领导下，党委宣传部、教务处、学生工作处、校团委、美术与设计学院、音乐与舞蹈学院、传媒技术学院、文学院、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地理与环境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农业与生物学院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聊城大学美育工作领导小组，继续指导、统筹、协调学校美育教育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的美育中心，具体负责学校美育教育及评估工作，重大事项会同党委宣传部、教务处、学生工作处、校团委等有关部门、相关学院协商解决，并发挥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作用。中心设在美术与设计学院，中心主任由美术与设计学院院长担任，成员由相关学院教学工作负责人担任。

（二）其他机构

美术与设计学院，主要承担美术学、设计学和书法学的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美术类展览、赛事的组织和承办，美术类公共课程教学及部分校园文化建设。

音乐与舞蹈学院，主要承担音乐学和舞蹈学的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音乐类公共课程教学、学生艺术团业务指导、群众文化活动指导、演出售馆服务。

共青团聊城大学委员会，主要负责学生艺术团、群众文化艺术活动的组织工作。

聊城大学美术馆，作为面向校园和社会大众的艺术平台，主要举办艺术展览，并开展一系列公共艺术教育活动。

其他相关院系还包括传媒技术学院、文学院、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地理与环境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农业与生物学院等，主要承担相关课程教学工作。

学校着力构建制度化、协作化的工作运行机制，明确各机

关处室、学院的任务，统一规划、统筹推进，保证专业机构开展好艺术教育工作，其他相关责任单位做好艺术教育工作场地、经费、氛围、安全等保障工作。

三、坚持引培并举、专兼结合，打造高水平师资队伍

学校艺术教育师资主要包括在编专任教师及外聘兼职教师，负责艺术专业人才培养、公共选修课程教学、学生艺术团指导以及群体文化活动指导等工作。同时，聘请其他院校教师、社会艺术团体艺术家、行业专家担任外聘兼职教师开设课程以及指导学生艺术团实践活动。另有来自文学院、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的30余名教师参与艺术类公共选修课程的教学。

四、持续优化美育课程体系，提升课程与教材建设质量

(一) 公共艺术通识选修课程

学校按照《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指导方案》要求，推进限定性选修、任意选修等公共艺术通识选修课程的开设，将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实行学分制管理，每位学生须修满学校规定的美育课程2个学分方能毕业。

学校加强艺术鉴赏、艺术史论、艺术美学、艺术批评等美育理论课程建设，强化美术、书法、音乐、舞蹈、戏剧、影视、设计、表演等美育实践课程建设，提高课程教学质量，不断提升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养，持续推动系统化、层次化、多元化的美育课程体系建设。开设了“黄河主题美术赏析”“山东民歌赏析”等具有地域文化的特色美育课程，邀请部分非遗传承

人、相关研究学者等走进大学课堂传播美育知识12次。2025年共有3594人次的学生选修了30门公共艺术通识选修课程。

（二）艺术课程及教材建设

学校坚持价值引领、知识探究和能力培养有机统一，持续优化课程体系，推进艺术教育课程改革，优化课程内容，创新教学方法与教学模式，推进课程与信息技术融合，加大课程建设支持力度，丰富了学校的艺术教育课程资源。“中西乐器文化史”“信息可视化设计”“透视与解剖”获批2025年度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黄河历史与地理”“IP形象设计”“声乐演唱基础”获校级规划教材立项。学校将进一步合理规划，完善艺术教育体系，推出更多优秀课程、教材保证艺术教育的顺利开展。

五、两个课堂协同推进，有效促进实践教学质量提升

聚焦青年培养，立足服务青年，推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强化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相融合，学校开展丰富艺术实践活动，提升学生参与积极性，提高学生艺术、审美素养。

（一）“第二课堂”协同育人机制持续深化。修订发布《聊城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细则》。2025级本科生“到梦空间”账户激活率达100%；本年度“到梦空间”系统累计发布活动4045项，学生参与活动230364人次，生成成长记录332370条，充分发挥“第二课堂”制度育人效能。

（二）美育体育双驱并行显活力。深入推进校园文体活动建设，开展科技文化艺术节、读书节系列活动，举办了光岳学堂、

湖畔书谭、迎新文艺演出、毕业歌会等文化、艺术、书香类活动95次。毕业歌会现场观众近2万人次，线上观看达22万人次，2025迎新文艺演出云端互动超27万。落实《聊城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师生文体活动建设实施方案》要求，组织开展大学生阳光体育运动，举办广播体操比赛、校园迷你马拉松赛等校级体育赛事20余场。落实学校“三个一”工作目标，深入实施“校园体育普及计划”，公布了《聊城大学“校园体育普及计划”院级培育项目立项名单》和《聊城大学2026年度学生体育赛事（项目）规划》的通知，努力形成“校级规划引方向、院级培育创品牌、班级支部固根基”的校园体育建设格局，推动形成“一院一品牌、一月一赛事、一人一项目”的校园体育新风尚。

（三）学生社团规范管理有序发展。聚焦体育类社团专业化、特色化发展需求，扎实推进社团结构优化调整，体育类社团13个调整成为28个，进一步充实了校园体育活动载体；现有学生社团共140个，举办第15届学生社团文化节成果展示等活动370余项；评选社团精品活动项目29项。

六、激活校园美育资源，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学校位于黄河流域、运河流域交叉地带，非物质文化遗产丰富，美术与设计学院、音乐与舞蹈学院、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运河学研究院聚集了众多优秀学者和非物质文化资源。于2025年9月，召开“对话黄河：黄河流域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学术研讨会”，共有山东、陕西、甘肃、江苏等十个省市的90余名专家学者和青年学术骨干参会。11月师生应邀参加“非物质文化遗产研

究与跨学科对话学术研讨会暨山东省民俗学会2025年学术年会”等活动。

持续邀请菏泽守望乡村记忆博物馆馆长李立文先生、东明粮画传承人韩国瑞老师等10名学者来校展示非遗技艺，举行非遗文化传承讲座，开展非遗文化浸润校园活动；依托美育创新项目博雅大讲堂，邀请国内艺术名家、非遗传承人讲授美育公开课，传承中华美学思想，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校还通过大学生创新创业基金，支持学生开展非遗传承与发展相关“双创”项目。

学校立足区域传统艺术资源，不断加强特色学科的培育，积极整合学术资源，服务地方文化建设，取得一系列具有影响力成果，获批厅级以上与美育相关的课题十余项。积极开展非遗传承教育实践和美育课程体系工作，将非遗资源融入课堂教学，推进特色课程建设，已经形成了颇具特色的学术研究品牌和人才培养模式。

七、加大美育经费投入，艺术教育环境条件进一步改善

学校将美育专项工作经费纳入学校经费预算，对学校美育中心运行及美育品牌项目专项工作予以经费支持。建立多元筹资机制，完善政府、社会、高校相结合的共建机制。

学校不断完善学校美育场馆建设规划，加强学校艺术场馆建设，完善学校美育器材补充机制。加大学校美术馆建设，调整馆内展览区域分布，举办“廉心焕彩·清风聊大”廉洁文化作品展、“大河衣裳——黄河下游民众服饰展”等各类展览十余场；音乐厅打造专业的演出环境，为学生提供优质的艺术学习氛围，为学

校的艺术教育工作提升品质；学校借助聊城水城明珠大剧院、星月广场等校内外公共空间展演《沂蒙长风》等文艺作品4次，强化浸润无声的艺术教育氛围。

八、完善艺术教育工作评价

将美育工作纳入学校相关评价体系，纳入部门（处室）、学院目标考核、教师年度考核范围，更加注重过程及效果评价；将美育教学和实践纳入教育督导范畴，强化督导检查与成果运用。